

## 热点探讨

埃及公民社会伊斯兰化及政府对策<sup>\*</sup>

蒋 灏

**摘 要:** 埃及公民社会的伊斯兰化发展比较迅速,这不仅体现在大量宗教公民社会<sup>①</sup>的建立,也体现在伊斯兰主义者向世俗公民社会的渗透上,穆斯林兄弟会在公民社会的诸多代表性组织中占据主导权。然而,埃及政府试图将公民社会纳入其预设的轨道之中,加强了对公民社会的管理和控制。于是,公民社会的伊斯兰化与公民社会对政府的依赖性处于一种张力之中,进而影响了埃及公民社会的发展趋势。

**关键词:** 埃及政治; 公民社会; 伊斯兰化; 政治哲学

**作者简介:** 蒋灏,上海外国语大学中东研究所2008级博士研究生,上海外国语大学法学院讲师(上海200083)。

**文章编号:** 1673-5161(2011)01-0062-07

**中图分类号:** D812

**文献标识码:** A

<sup>\*</sup> 本文为2010年上海外国语大学校级一般科研项目(2010114040)的阶段性成果之一。

公民社会是西方社会政治哲学的核心概念之一,在理论的发展演变过程,它从自然状态相对应的文明社会逐步过渡到与国家相对应的政治社会。公民社会理论能否应用于中东?以埃及为例,随着伊斯兰复兴浪潮的兴起,埃及公民社会性质也发生了一定的变化,主要表现为宗教公民社会组织的大量出现及其重要性的日益上升,乃至公民社会的伊斯兰化。针对公民社会的伊斯兰化,探讨其是通过何种途径得以实现。埃及公民社会伊斯兰化给政府带来一定的压力,政府如何能够保障政权的稳固,并维持世俗主义的主导地位?

## 一、埃及政治发展视野中的公民社会因素

公民社会由相对独立存在的各种制度化的组织和团体所构成,包括各种宗教团体、工会、商会、各种联合会和协会等,大多以非政府组织的形式体现。公民社会作为介于国家和个人之间的领域,在同国家的关系上享有自主权,并由社会成员自愿地结合,从而保护或增进他们的利益或价值。查尔斯·泰勒认为,“此一意义上的公民社会与国家相对,并部分独立于国家。它包括了那些不能与国家混淆或者不能为国家所淹没的社会生活领域。”<sup>[1]2</sup> 作为对国家主义的回应,人们开始诉诸公民社会理念,试图对国家与社会间极度的紧张关系做出调整,以求透过对公民社会的重塑和捍卫来重构国家与社会应有的良性关系。尽管在理论上国家和社会存在五种互动模式<sup>[2]160</sup>,但

<sup>①</sup> 宗教公民社会(Religious Civil Society)主要是宗教力量为主导所建立的公民社会,在文中特指伊斯兰公民社会。它具有典型的伊斯兰属性,认同伊斯兰解决一切问题的理念,在真主的旗帜下开展社会活动。

赛义德·艾丁·易卜拉欣 (Saad Eddin Ibrahim) 指出, 事实上西方民主国家多是强社会和强国家, 而在阿拉伯国家, 更普遍的情况是弱国家和弱社会。<sup>[3]29</sup>

尽管中东公民社会发展尚不成熟, 其独立性甚至遭到了西方的质疑, “阿拉伯非政府组织的突出特点是它不管在地方还是国家层面上, 都与政府保持紧密联系, 成为沟通政府和民众的中间者”。<sup>[4]7</sup>但是它毕竟显示了中东社会力量的兴起。以埃及为例, 在 19 世纪早期, 埃及逐步启动现代化进程, 其教育的极大扩展、民族资产阶级的出现有助于行业中产阶级的出现和工人阶级的发展, 从而为公民社会的形成奠定了基础。1821 年在亚历山大建立的“埃及—希腊慈善协会”可以视为埃及现代公民社会的起源。1923 年宪法为在君主制政体下的政治活动提供了合法性, 公民社会急剧发展, 数量从 1922 年的 300 个上升到 800 多个。<sup>[5]36-99</sup>之后, 建立在律师、医生、记者等职业基础上的各种协会成立。在七月革命<sup>①</sup>后, 埃及政体转向威权主义, 政府当局取消一切政党, 但仍保留了协会。这一时期, 协会规模扩大, 新的协会也纷纷成立, 政府对协会采取的措施是社群主义, 将公民社会依附于国家政权。正如罗伯特·斯皮林伯格所说, “政府可以通过各种协会控制专业人士或者政治领袖, 在某种程度上得到他们对国家政权的支持。”<sup>[6]279</sup>20 世纪七十年代中期, 政治和经济自由化鼓励了不同的社会团体建立自己的组织。在经济自由化的过程中, 国家对医疗、住房、教育等方面的投入逐步减少, 为公民社会的发展提供了必要的空间。如在健康领域, 数据显示政府卫生部在健康领域的投入预算从 2.3% 下降到 1981 年的 1.9%, 在 1993/4 年仅占 0.6%。政府医院资源严重短缺, 医院设施无法维护和更新, 其各方面的服务不能让社会满意, 埃及在 1980~1985 年间, 医生与社区人数的比例是 1: 732, 但这个比例在 1989~94 年间, 变成 1: 1316。埃及不得不转向私有部门, 以弥补政府公共产品供应的缺失。<sup>[7] 162</sup>

萨达特倡导多元主义, 恢复和鼓励公民社会活动。在 1976~1981 年间, 行业协会的数目从 7593 个增长到 10731 个, 增长比例高达 41%。<sup>[3]279</sup>随着经济开放和结构调整计划的进行, 穆巴拉克政府进一步推行私有化, 国家对于经济干预的职能进一步收缩, 对服务性公民社会团体实施鼓励措施, 根据埃及社会事务部 (Ministry of Social Affairs) 的统计, 埃及的协会数量在 1990 年达到 12832 个, 在 1991 年达到 13521 个, 平均一个协会的会员是 1824 人。穆巴拉克时期公民社会得到了大力发展, 除了目前的 23 个贸易协会联盟和 24 个行业协会, 所有合法的政党数目达到 17 个, 在官方正式登记的非政府组织的数量高达 17000 个。<sup>[8]104</sup>他们广泛活跃在埃及的各个领域, 如教育、职业培训、儿童护理、法律援助、人权监督等。

政府对公民社会组织显示出极大的兴趣是出于以下几个因素的考虑: 1. 公民社会可以发挥补充性的角色功能, 成为政府有效管理的一部分, 同时对政府存在一定的依赖性; 2. 民众的需求和政府的服务供应所存在的巨大差距, 公民社会弥补政府从这些领域撤出后产生的空缺; 3. 国际议程的转变。西方国家认为公民社会是推动民主的重要力量, 以其为主体的国际力量加强了对公民社会组织的资助。埃及通过鼓励公民社会的发展, 进一步表明了政治民主化的姿态。政府邀请这些组织参与国家治理和发展, 辅助政策实施, 但绝不允许其超出国家的监管之外。

## 二、埃及宗教公民社会的建立

埃及独立后在阿拉伯民族主义的旗帜下探索现代化发展道路, 主要体现为世俗化的过程, 不过在现代化进程中强制性排除伊斯兰因素是不现实的。随着埃及公民社会的不断发展壮大, 宗教势力也逐步渗透其中。伊斯兰主义者创立了宗教公民社会, 希望通过建立宗教公民社会或者通过

<sup>①</sup> 1952 年 7 月, 埃及自由军官组织领导了民族民主革命, 推翻了法鲁克王朝, 完成了埃及政治现代化模式的制度性转换, 成立埃及共和国。

选举等方式在其他公民社会组织中进行渗透，以社会的力量自下而上对执政者产生影响，并实现他们的政治目标，这构成了公民社会出现伊斯兰化倾向的重要动力来源。

宗教传统在埃及具有深厚的群众基础，成为埃及政府获取合法性的重要源泉。萨达特利用埃及民众不断增长的伊斯兰意识以巩固其统治地位，并对抗被其视为威胁的纳赛尔主义分子，他对于伊斯兰复兴运动表示默认甚至支持，在不同层面允许伊斯兰社团参加社会经济事务和政治议程，这些伊斯兰社团在财政上得到政府的支持。<sup>[9]341</sup>萨达特对穆斯林兄弟会（Muslim Brothers）（下文简称穆兄会）——采取相对宽松的政策，后者是埃及最有影响力的伊斯兰组织。尽管穆兄会申请建立政党的要求被拒绝，但它可以在社会事务部登记成为非政府组织，当然，前提是要受制于协会法。穆巴拉克时期，在坚持政教分离原则的同时，对激进组织坚决镇压，对温和派拉拢、安抚和限制，将其纳入“民主化进程”。穆巴拉克时代的“穆兄会”，其根本宗旨没有改变，但已基本放弃暴力政策，进入了逐渐发展的新时期，希望在现行多党民主制度下参与国家的“政治进程”。政府对宗教公民社会的产生和发展提供了政治上的保障，当然，这是政府所采取的策略，而不是其终极目的。随着伊斯兰主义势力的增长超出政府容忍的限度，政府限制甚至进行压制伊斯兰公民社会的活动。

伊斯兰公民社会尤其是非政府组织往往在其组织名称中包含伊斯兰、穆斯林等字样，或者与伊斯兰的文化、思想、历史密切相关，如青年穆斯林协会（Young Men's Muslim Association），清晰地表达了它要求在真主的旗帜下开展社会活动的愿望，并以清真寺为基地。伊斯兰公民社会与世俗性的非政府组织一样，认识到国家社会服务有效供给不足，力图弥补和修复政府本应承担的责任，通过建立伊斯兰基金会、清真寺等向广大民众尤其是穷人提供多种社会福利，包括修建避难所、资助教育、提供免费或低费医疗服务、为乡村学生提供住房帮助、向穆斯林提供法律援助及修建运动设施、建立维护妇女权益组织等，表现非常活跃。在20世纪六十年代，伊斯兰性质的非政府组织占各类非政府组织总数的17.3%，在七十年代，占总数的31.2%，在八十年代后期，占总数的34%。<sup>[6]15</sup>在1991年，上升至43%，且这个比例还呈现不断上升态势。

伊斯兰复兴运动本身复杂，它既包含了政府社群主义框架下的官方或者半官方部门，也指涉激进伊斯兰主义组织。伊斯兰公民社会，既有在社会事务部合法登记的，也有想方设法逃避政府监管，拒绝被官方化的。这些伊斯兰公民社会分布于各个领域，成为政府关注的重点。埃及的伊斯兰公民社会组织从五个人的小型组织到遍布全国的社会组织，其与政府的关系也不尽相同，有的成为政府功能的延伸，与政府保持一致；有的成为政治反对派，并通过社会组织实现政治目的。

伊斯兰宗教公民社会比其他类型的公民社会具有更加独立的优势，在社会领域中所发挥的作用也更大。埃及的世俗公民社会很大程度上是官方的公民社会，政府之所以能够控制公民社会，主要依赖于其对财政资源的绝对支配，财政资源包括政府投资、外国援助、公共捐赠等，且埃及政府规定公民社会组织不能直接接受国外的经济援助，极大削弱了公民社会的独立性，转而对政府更为依赖。不过社团组织法的相关规定为伊斯兰非政府组织免受政府公共部门的控制提供了法律保障：如果捐赠用于宗教房产（如清真寺等），那就不属于社会事务部的监管。宗教非政府组织在财政上具有相对独立性，穆斯林个人或团体的捐赠是伊斯兰非政府组织的重要资金来源，其会员费用占52%，捐助占34%，国家和外国援助仅占其经费来源的9%<sup>[6]168</sup>，宗教公民社会也因此蓬勃发展。同时伊斯兰公民社会通过伊斯兰银行增强其经济实力，后者得益于萨达特的开放政策以及石油价格上涨，如伊斯兰法赛勒（Faisal）银行给予这些伊斯兰公民社会财政资助，总共捐赠了49万埃镑。<sup>[10]139</sup>除了财政地位的优势，这些组织有利于招募经过专业训练的穆斯林，适应复杂的教育和卫生事业的需要。在开罗和亚历山大就有将近9000多个伊斯兰性质的慈善组织，这是因为“在埃及，正是伊斯兰性质的基础设施和组织保护和教育了大众”<sup>[10]102</sup>。埃及民众也愿意接受伊

伊斯兰团体的帮助，如很多人愿意到伊斯兰非政府组织开办的医院就诊，觉得它体现了公平正义，既遍布边缘地区，又具备个体组织高效的特性。

在所有伊斯兰非政府组织中，社区发展协会（CDAs）是与政府最近的组织。<sup>[11]189</sup> 其成员由虔诚的穆斯林组成，并负责组织运营，协会与社会事务部保持良好的关系，表明在政府与社会的较量中，政府保持着强势地位。尽管有些宗教公民社会未必与政府直接对抗，但伊斯兰化倾向的宗教公民社会毕竟与政府的世俗化形成了某种对立。这类组织宣称，“它们就是在现存的体系中开展工作，尽最大可能从内部改变，从而建立纯正的伊斯兰价值观的社会。”<sup>[10]109</sup> 不过，伊斯兰公民社会组织也遭到世俗公民社会组织的批评，因为前者为公民提供廉价甚至免费的服务，从而建立对这一地区的控制权，并且使受助对象接受它们的规则。

### 三、“穆斯林兄弟会”对公民社会的渗透

埃及公民社会所出现的伊斯兰化倾向不仅仅在于宗教公民社会的创建，同时也与伊斯兰主义者在公民社会的渗透存在一定的关系。萨达特和穆巴拉克政府前期采取了加强伊斯兰认同的策略，以电视节目为例，其中伊斯兰教类的节目大幅度增长，从1975~1990年增长了大约50%。穆巴拉克政府内务部部长宣称所有的法律要建立在沙里亚基础上，并公开斥责“埃及是世俗国家”的观点。<sup>[12]33</sup> 这有利于促进伊斯兰主义者势力的增长。在20世纪九十年代初期，“穆兄会”已经逐步获得医生协会、工程师协会和律师协会和大学学生会的控制权，比世俗团体显得更为活跃。

“穆兄会”在建立之初就以慈善组织的形式出现，进行了大量的社会和教育活动。“穆兄会”将关注点集中于赢得行业协会、工会、慈善组织等社会力量的控制权，通过社团组织的力量有效地填补政府所留下的真空，如政府没有建立全国性的网络系统向低收入民众提供医疗援助，而且价格高昂，医生协会8000名成员在“穆兄会”的领导下，以极低的价格向这些民众提供最好的医疗服务，从而获得良好的声誉。随着中东伊斯兰国家城市化进程的加快，政府的资源和能力越来越不能满足迅速膨胀的城市需求，在混乱甚至无政府状态加剧的情况下，伊斯兰非政府组织的作用更加明显，有时他们的威望甚至超过了政府。尽管“穆兄会”的社会组织在一定程度上有助于维护社会稳定，但政府却加大对独立的非政府组织干涉的力度，严禁伊斯兰组织通过社会活动增加民众对该组织政治认同，使其不能超越政府的限度。

尽管政府的态度比较强硬，但“穆兄会”在公民社会的渗透力度还在不断增强，部分原因是政府在提供公共服务时的能力缺失，留给公民社会极大的运作空间。如1992年的地震，伊斯兰协会在第一时间赶到灾区帮助地震中的受难者，“穆兄会”利用医生协会的人道援助委员会提供了医药救助、食物、衣服和其他必需品给受害者。在这个时期，医生协会和同样由“穆兄会”主导的工程师协会建立紧急救助中心，各个协会的会员也展开捐款，如工程师协会利用专业技能检视房屋的安全度，帮助受地震影响最深的受害者。正如当时有人评论，“穆兄会”争分夺秒地工作，政府却在36小时内都没有任何反应。<sup>[8]113</sup> 由于以“穆兄会”为代表的伊斯兰组织在地震救灾的效率和能力高于政府，因而扩大了伊斯兰公民社会的影响力。

作为埃及公民社会的代表性组织，多方政治力量在行业协会中展开争夺。随着伊斯兰复兴运动自20世纪七十年代以来对社会的影响日益加深，伊斯兰温和派组织开始在行业委员会中占据主导地位，伊斯兰主义者的候选人在1986年医生行业工会选举中赢得大多数。在1987年的工程师行业协会选举中，“穆兄会”获得63个议席中的54个。在1992年，“穆兄会”掌握了律师行业工会，律师行业逐步成为伊斯兰组织在社会领域发挥作用的新领地。

1992年，“穆兄会”在律师行业委员会的24个席位中获得了14个，由伊斯兰主义者担任协

会秘书长，此次选举意义深远：1.律师协会在传统上是自由主义的捍卫者，坚持世俗主义的理念，而此次“穆兄会”获得的席位超过了执政党和其他力量在获取席位上的总和，对于政权形成了挑战；2.从象征意义上讲，律师协会的秘书长是穆兄会创始人哈桑·班纳的儿子，有利于进一步扩大穆兄会的影响。“穆兄会”成功地在公民社会中拓展活动空间，增强了与政府竞争的实力，逐步掌握社会机构的控制权，而达到社会秩序甚至政治秩序的转变。可以说，穆巴拉克时期，埃及行业协会发展的一个重要特点和趋势，就是穆兄会在行业协会的渗透。

“穆兄会”在学生会等组织中也占据了主导权，伊斯兰分子在青年学生中认同度也逐步提高，伊斯兰主义者控制了多所著名大学的学生会。在1978年亚历山大大学的学生会选举中，医药系的伊斯兰学生社团成员获得全部学生会职位；在法律系，48个职位中有46个由伊斯兰学生社团成员获取；在其他许多院系，他们都获得多数支持。1978年在全国高校学生会选举中，亲“穆兄会”的伊斯兰主义者更是占据了60%的席位。

总之，具有伊斯兰宗教色彩的公民社会作用已越来越突出，它们为维护社会治安与社会公正提供了道德基础和力量，成为“整个穆斯林世界独一无二的、最为重要的政治变革力量”<sup>[13]24-26</sup>。

#### 四、政府的应对措施

埃及的伊斯兰主义者在多个行会中赢得领导权，通过自上而下的运作，建立起广泛的社会基础，在公共领域中发挥作用，从而实现其政治目标，扭转政府的世俗化趋势。穆兄会认识到，政治的修辞远远不如提供社会服务更能赢得人们的支持，“在最初的几年里，我们在协会中的形象就是一个服务提供者，采取实用主义的路线，通过满足民众的需求，而不是从头开始宣讲政治权力，这是最有效动员民众支持我们的途径，政治进程也将在随后按照预设的路线运行。”<sup>[14]97</sup>但在国家和社会的关系中，埃及政府还是占据主导地位。政府之所以允许公民社会的存在，意在将这些组织限制在提供公共服务上，给予公民社会的发展设定固定的框架，使其不能成为政府的监管者和对立者。一旦反对政府，政府可以限制其活动。伊斯兰公民社会的蓬勃发展和穆兄会在公民社会的渗透，使得政府重视公民社会的伊斯兰倾向，通过立法进行限制以及采取融入的方式，促使公民社会沿着政府设定的轨道运行，消除公民社会的伊斯兰化。

萨达特政府也在显示和突出自己的伊斯兰身份，并借助宗教机构爱资哈尔来进行权威教义的解释。爱资哈尔学者的重要作用在于宣扬官方对于伊斯兰的理解，确认政府真正遵循伊斯兰的核心要义，指出激进组织的理论是基于对古兰经的错误理解。它要向埃及民众表明，相比激进组织，它所遵循的伊斯兰是正道，而且比激进组织更加伊斯兰化。就政府与伊斯兰非政府组织而言，毕竟这是两股不同的政治发展趋势。萨达特在1979年告诫这些学生团体，“那些想要希望实践伊斯兰的可以去清真寺，而希望从事政治的人必须通过合法的机制和途径表达”。<sup>[15]134</sup>当政府不能有效地实施融合策略，则采取对伊斯兰宗公民社会限制策略。

1993年，由于主要的行会组织领导权转移到“穆兄会”，政府以推动立法的方式夺取控制权。尽管23个行业协会中有17个明确表示反对，政府推动人民议会在48小时内通过了关于行会协会的选举办法。行业协会民主选举保证法（Guarantees of Democracy in Elections of Professional Syndicates）要求协会注册会员的半数参加，才可以选举协会的领导机构，未能满足这一条件，在两星期后再次选举，注册会员参加人数允许降到三分之一，但这一条件仍不能满足，该行业协会委员会将由政府指定。法案还规定，禁止将选举时间安排在周末或者是法定假日，避免会员没有足够的时间参加选举。<sup>[3]285</sup>在较大规模的协会中，会员分布范围比较广，很难在短时间内召集选举所规定的法定人数，政府当局于是可以指定行业委员会中的组成机构，让行业协会成为他们

管理的有效工具。<sup>[3]285</sup>协会法颁布后，伊斯兰主义者感到十分震惊，“一是因为该法颁布了，二是该法以民主的名义颁布的，三是由人民议会颁布的，四是政治家和知识分子还有人欢迎这部法律”。<sup>[6]104</sup>在1993年100号法规出台后，17位行业的代表谴责此项立法是违宪的，要求裁定其无效。律师协会委员会的发言人，“穆兄会”要求撤销法案或者将申诉至高级宪法法院以裁定其违宪。其后，政府当局与律师协会的紧张对立日益加剧，尤其发生埃及人权组织成员和律师被害事件之后，部分律师在协会总部聚集，与政府安全部队对峙，数十名律师被拘留，这引起了国际社会的高度关注。政府当局成功镇压了伊斯兰分子主导的律师协会。1996年，律师协会成员提出了一项法案，谴责委员会财政无序，行政法庭进行听证，政府干涉法院的判决，保证其由亲政府的法官来审理，反映出政府从协会的内部制造分裂。同年，穆巴拉克政府解散了律师协会。2001年，法律协会恢复并重新选举委员会，但“穆兄会”已经失去对协会的主导权。同时，在学校等组织，政府也切实展开了应对措施，取消了教授选举大学系主任的权力，乡村委员会不再选举而是采取任命制，而这些都是“穆兄会”的控制之下。

在伊斯兰公民社会领域，政府也严格加强控制，形成伊斯兰公民社会对政府的依附。一份调研结果显示：在所有的考察对象中，51.9%的伊斯兰非政府组织由社会事务部提供资助，完全由志愿者组成的非政府组织仅占有所有样本的14.8%。<sup>[6]160</sup>大部分的非政府组织是属于政府的雇佣机构。政府通过各种方式将之整合到政府主导的框架中，从而严重挤压其活动的空间。由于伊斯兰公民社会在政治发展的路径选择与世俗化政府存在根本的不同，因此受到特别的关注，在一定程度上是政府加强其政治合法性的产物。

## 五、结语

埃及公民社会在中东地区起步最早，发展最快，公民社会宗教色彩比较浓厚，伊斯兰组织具有组建公民社会的传统，并且不断向世俗的公民社会渗透。在民族国家建立起来之后，埃及面临着政治发展方向的抉择问题，国家应该实行世俗化还是伊斯兰化？世俗化和伊斯兰化在不断竞争，并分别以世俗化政府和伊斯兰组织的形式表现出来。由于政府在政治发展道路具有主导性，政治形态表现为威权主义政府，伊斯兰主义者的重点在于公民社会，要求实现对社会领域的掌控。从实际运作来看，伊斯兰主义者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公民社会呈现出伊斯兰的倾向，宗教公民社会大量出现和“穆兄会”在公民社会的渗透体现出伊斯兰化具有较大的市场，这也与埃及作为宗教反对派组织最为活跃的国家是分不开的<sup>[16]131</sup>。政府给予了回应，推动立法削弱宗教公民社会的力量，对“穆兄会”的发展限制和打击。在埃及现代化的过程中，政府力图控制宗教，利用宗教达到政府目的。尽管宗教公民社会的发展对世俗化政策形成了一定的冲击，但是公民社会对政府存在一定的依赖性，不能从根本上促使埃及政治进程方向的转变，而政府允许宗教公民社会的存在不代表政府既定政策的转变，公民社会的伊斯兰化还是会得到有效的遏制。政府在对公民社会的伊斯兰化限制的同时，也在不断加强对伊斯兰化组织的融合，其手段是伊斯兰化的，而目的是世俗化的。但不管怎样，埃及政府始终要面对公民社会中伊斯兰化的问题，两者之间的对立还要持续相当长的一段时间。

### [ 参考文献 ]

- [1] 邓正来, 亚历山大. 国家与市民社会——一种社会理论的研究路径[M].北京:中央编译出版社, 1999.  
[2] 何增科.公民社会与第三部门[M].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0.

- [3] Augustus Richard Norton. *Civil Society in the Middle East* [M]. New York : Leiden, 1995.
- [4] Sarah Ben Néfissa. *NGOs and Governance in the Arab World*[M]. Cairo: American University in Cairo Press, 2005.
- [5] Moheb Zaki. *civil society and democratization in Egypt,1981-1994*[M]. Cairo: Ibn khaldun center for Development, 1996.
- [6] Robert Springborg. *Professional Syndicates in Egyptian Politics(1952-1970)*[J].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Middle East Studies*, 1978(9).
- [7] Remonda Bensabat Kleinberg. *Economic Liberalization ,Democratization and Civil Society in the Developing World*[M]. Macmilian Press LTD, 2000.
- [8] Maye Kassem. *Egypt Politics: the Dynamics of Authoritarian Rule*[M]. Boulder and London :Lynne Rienner Publisher, 2004.
- [9] Nazih N.Ayubi. *Political Islam—Religion and Politics in the Arab World*[M]. Routledge: New York, 2001.
- [10] Maha M. Abdelrahman. *Civil society Exposed—the Politics of NGOs in Egypt*[M]. Cairo: American University in Cairo Press, 2004.
- [11] Ghabbian Najib. *Democratization and the Islamist Challenge in the Arab World*[M]. Boulder: Westview Press, 1997.
- [12] Asef Bayat. *Making Islam Democratic: Social Movement and the Post—Islamist Turn*[M]. Californi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6.
- [13] Graham E. Fuller. *The Future of Political Islam* [M]. New York: Macmillan, 2003.
- [14] Hesham Al-Awadi - *In Pursuit of Legitimacy: The Muslim Brothers and Mubarak, 1982-2000*[M]. Tauris Academic Studies ,2005.p97.
- [15] Scott W.Hibbard. *Religion As Mass Politics: State and Religion in Egypt, India and United States*[D]. A Dissertation Submitted to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in Conformity With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Doctor of Philosophy, 2005.
- [16] 金宜久. *当代伊斯兰教*[M]. 上海: 东方出版社, 1995.

## **Islamization of Egypt’s Civil Society and the Government’s Countermeasures**

**JIANG Hao**

**Abstract** The Islamization of Egypt’s civil society is reflected on the establishment of numerous religious civil societies as well as the penetration of islamic fundamentalism organizations to secular civil societies, especially the dominant occupation of Muslim Brotherhood in the representative organization of civil organization—the association. The civil society in Egypt presents a trend of islamization, but the government is trying to bring the work of civil society into a paved path and strengthens administration and control. There exists tension between the islamization and dependence on government of civil society, which further influenced the development of Egypt’s civil society.

**Key Words** Egyptian Politics ; Civil Society; Islamization; Political Philosophy

(责任编辑: 李 意)